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4-060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1日(星期五) 上午 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27日(星期五) 至10月1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hinaredstar.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8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0月11日 上午 11:00-12: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1日 上午 11:00-12: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独立董事(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0月11日 上午 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27日(星期五) 至10月1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chinaredstar.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朵

联系方式:021-52820220

传真:021-52820272

电子邮箱:ir@chinaredsta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4-059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财务资助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根据《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于2024年4月-6月期间(以下简称“本公告期间”)无新增对外财务资助。

2、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本金余额为259,542.80万元,其中:本期的财务资助本金余额为77,199.90万元,逾期未收回的财务资助本金余额为182,342.90万元。本集团密切关注财务资助的可回收性,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并按照财务资助相关主体实际的经营状况,对财务资助未来的可收回情况进行了分析和测试,计提了相关财务资助减值准备。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逾期财务资助本金已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4,701.72万元,未到期财务资助本金已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6,734.76万元。

3、本集团已对现存的财务资助情况进行了审慎评估。但若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动,或其他相关负面影响传导至零售消费端,或发生其他未预期的重大事项,并对财务资助对象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资金状况造成负面影响,本集团仍将可能面临财务资助对象无法按期、足额偿还财务资助款项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1、2022年10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根据《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本公告期间,本集团无新增财务资助事项,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资助	第一类:参股的自营商场项目公司	第二类:联营合营家居商场项目公司	第三类:开业委管商场合作方	第四类:其他
新增额	-	-	-	-
合计	-	-	-	-

二、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本金总余额为110,543.97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23%;本集团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本金总余额为259,542.8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5.23%。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未到期的财务资助本金余额为77,199.90万元(含已展期的财务资助金额0.83亿元),本集团财务资助逾期未收回本金余额为182,342.90万元(尾数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本集团密切关注财务资助的可回收性,本集团逾期财务资助本金已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4,701.72万元,未到期财务资助本金已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6,734.76万元。

本集团财务资助逾期未收回余额中:

(1)由于部分合作的自营商场项目因工程建设进度未及预期的逾期款项为102,018.78万元,本集团未能如与合作方签署相关协议时的预期,将借予合作方用于投入工程建设资金产生的对应债权,及时转为对应上地及家居商场物业的购置款。本集团将通过对项目进度的把控与跟进、适时要求自营项目合作方根据协议进行新的述转换等方式,持续推进项目建设以达到协议约定的可转让状态并回收相关资产;

(2)由于财务资助对象资金周转困局导致本集团未能按期回收财务资助款项的逾期款项为80,324.12万元。本集团将密切关注财务资助对象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加大对相关款项的催收及回收力度,并通过包括对财务资助对象相关资产的抵押/质押、对代收的相关开业委管商场租金等费用进行抵扣等在内的多种方式,作为公司实施相关债权回收的增信措施,以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根据《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对于上述存在财务资助款项逾期未收回情形的财务资助对象,在相关款项收回前,本集团不会向相关对象出加提供财务资助。

三、其他说明

本集团已对现存的财务资助情况进行了审慎评估,并会对相关款项的可回收性进行持续的跟进与评估,在判断可回收性风险可控的情况下,本集团会允许逾期款项的存在,而不优先考虑通过诉讼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4人,实际出席董事4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家声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业绩》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包括A股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H股2024年半年度报告,分别根据公司证券上市地上市规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中A股2024年半年度报告包括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两个文件,将与本公告同日披露;H股2024年半年度报告包括半年度业绩公告和同期版半年度报告,半年度业绩公告将与本公告、A股半年度报告同日披露。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在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本次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6)。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4-055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4年8月12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4年8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家声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半年度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业绩》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包括A股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H股2024年半年度报告,分别根据公司证券上市地上市规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中A股2024年半年度报告包括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两个文件,将与本公告同日披露;H股2024年半年度报告包括半年度业绩公告和同期版半年度报告,半年度业绩公告将与本公告、A股半年度报告同日披露。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6)。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4-056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的《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73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1,500万股(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2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2,245.00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7,244.2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5,000.78万元,上述款项于2018年1月9日全部到位。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18)第00038号《验资报告》。

(二)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明细	金额
2018年1月9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注1)	3,086,637,500.00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000,788.65
加:存款利息收入	14,167.41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350,000,000.00
其他	2,750,000.00
减:报告期募集资金支出	88,329.5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00.00
银行手续费用	640.00
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	7,675,986.56
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7,675,986.56
期末募集资金应有余额与实际结余募集资金的差额	-

注1:2018年1月9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包含部分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三)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61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9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449,732,673股(以下简称“2020年非公开发行”),发行价格为8.2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701,289,898.79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22,936,009.5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78,353,889.29元。上述款项已于2021年10月11日全部到位。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60564737_B01号《验资报告》。

(四)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明细	金额
2021年10月1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注)	3,687,148,955.40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566,238.59
加:存款利息收入	5,669.08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
减:报告期募集资金支出	-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银行手续费用	397.00
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	5,571,510.67
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5,571,510.67
期末募集资金应有余额与实际结余募集资金的差额	-

注:2021年10月1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包含部分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制定了《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二)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签署及执行情况

2018年1月1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2月7日,公司与金子一公司乌鲁木齐红星美凯龙家居团世博广场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2018年12月10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西宁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居广场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营业部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长沙红星美凯龙金霞家居生活广场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上海红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普陀支行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四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均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6月30日,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签署及执行情况

2021年10月14日,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11月25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上海红星美凯龙松宏家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上海安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上海程美美设计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厅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家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佛山顺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南宁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均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6月30日,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四)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账号	账户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08016079	3,702,777.0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11558000000064924	26.9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营业部	63050136370009400372	1,603.1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人民路支行	630323613	789,834.9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沙江路支行(注)	1001247229301600519	3,181,744.50
合计		7,675,986.56

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沙江路支行系《四方监管协议》内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普陀支行的下属支行。

(五)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账号	账户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3503595	5,136,971.4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58894800000120	107,656.3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58805907000169	60,501.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001244319006844354	14,050.9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	310066205013004580052	82,364.88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310010010120010020121	39,695.19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	0880040102000005836	130,270.10
合计		5,571,510.67

三、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本报告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以及附表2《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2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已结项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7,757.9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2018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2,185.69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8)。

2.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8,470.58万元置换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预先已投入新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1)。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于2018年2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2018年8月16日、2018年12月5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划转出人民币47,242.01万元、人民币2,757.90万元、人民币0.09万元。截至2019年8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19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公司于2019年3月6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划出人民币40,000.00万元。2020年3月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00万元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2020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于2020年3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公司于2020年3月5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划出人民币40,000.00万元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2021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于2021年3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公司于2021年3月5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划出人民币35,000.00万元。截至2022年3月2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3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2022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公司于2022年3月3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划出人民币35,000.00万元。截至2023年3月2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3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2023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于2023年3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5,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公司于2023年3月3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划出人民币35,000.00万元。截至2024年3月2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3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7)2023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于2023年10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89,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划出人民币189,000.00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相关资金尚未归还。

(8)2024年上半年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5,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公司于2024年3月5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划出人民币35,000.00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相关资金尚未归还。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为了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效能,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2018年2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将部分已结项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7,757.9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附表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上半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2018年1月9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08,663.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5,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2,106.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4.02%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家居商场建设项目 天津北辰商场项目	否	28,047.00	24,513.65	24,513.65	24,513.65	-	100.00	2017年4月	2,285.77	不适用	否			
呼和浩特玉泉商场项目	否	7,611.00	7,682.53	7,682.53	7,682.53	-	100.00	2016年10月	1,799.25	不适用	否			
东莞万江商场项目	否	11,674.00	16,414.51	16,414.51	16,414.51	-	100.00	2016年9月	1,021.64	不适用	否			
哈尔滨松北商场项目	否	41,683.00	29,480.94	29,480.94	29,480.94	-	100.00	2017年10月	885.38	不适用	否			
乌鲁木齐会展商场项目	否	55,985.00	66,908.37	66,908.37	66,908.37	-	100.00	2019年7月	3,154.17	不适用	否			
长沙金霞商场项目	是	-	19,000.00	19,000.00	14,623.80	-4,376.21	76.97	2024年3月	-	不适用	已结项			
西宁世博商场项目	是	-	11,000.00	11,000.00	11,001.25	注1	100.00	2018年12月	785.73	不适用	否			
小计	否	145,000.00	175,000.00	175,000.00	170,389.98	-4,611.28	97.37	—	9,931.94	—	—			
统一物流配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否	45,000.00	45,000.00	-	-	-	-	-	-	不适用	否			
家居设计及装修服务拓展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	-	-	-	-	-	不适用	否			
互联网家装平台项目	否	40,000.00	40,000.00	-	-	-	-	-	-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借款	否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	40,000.00	-	100.00	-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78	15,000.78	15,000.78	15,000.78	-	15,000.78	-	100.00	-	-	不适用	否	
新一代智慧家居商场项目	是	-	-	40,000.00	40,000.00	8.83	11,715.24	(28,284.76)	29.29	-	-	不适用	已终止	
偿还带息债务项目	是	-	-	35,000.00	35,000.00	-	35,000.00	-	100.00	-	-	不适用	否	
合计	—	305,000.78	305,000.78	305,000.78	305,000.78	8.83	272,106.00	(32,896.03)	89.21	-	9,931.9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表之“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A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延期、中止及终止的议案》。由于家居装饰及家具行业新零售与线上发展趋势的持续迭代,结合公共卫生事件对居民消费体验、消费习惯的影响及宏观经济环境的波动及相关产业政策的调整,相关新零售业务在前期监营及试点中的表现亦不理想,公司自2022年以来对于自身新零售战略的方向、进度持续进行讨论及研究。基于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角度考量,公司内部放缓了对于“新一代智慧家居商场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管理层对战略进行了重新规划及讨论,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及造价情况、公司发展战略讨论、公司资金状况、增强公司宏观经济波动下的抗风险能力等因素,公司拟终止首次公开发行的“新一代智慧家居商场项目”。 上述《关于A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延期、中止及终止的议案》已经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2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已结项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7,757.9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2018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2,185.69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8)。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1)2018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于2018年2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2018年8月16日、2018年12月5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划出人民币47,242.01万元、人民币2,757.90万元、人民币0.09万元。截至2019年8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19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公司于2019年3月6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人民币40,000.00万元。2020年3月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00万元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2020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于2020年3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公司于2020年3月5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人民币40,000.00万元。截至2021年3月4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